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

孙晓蔷女士、谢芳女士、夏亮先生和龙旭东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公司董事长孙晓蔷女士、财务总监谢芳女士、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夏亮先生（时任）、监事会主席龙旭东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580,812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股份总数的0.6749%，计划在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2025年9月18日—2025年12月17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95,202股（含本数），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股份总数的0.1687%。

近日，公司收到董事长孙晓蔷女士、财务总监谢芳女士、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夏亮先生（时任）、监事会主席龙旭东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未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孙晓蔷女士、谢芳女士、夏亮先生和龙旭东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孙晓蔷	合计持有股份	1,130,536	0.4826	1,130,536	0.4826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282,634	0.1207	282,634	0.1207
	有限售条件股份	847,902	0.3620	847,902	0.3620
谢芳	合计持有股份	134,003	0.0572	134,003	0.0572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33,501	0.0143	33,501	0.0143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0,502	0.0429	100,502	0.0429
夏亮	合计持有股份	108,000	0.0461	108,000	0.0461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27,000	0.0115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81,000	0.0346	108,000	0.0461
龙旭东	合计持有股份	208,273	0.0889	208,273	0.0889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52,068	0.0222	52,068	0.0222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6,205	0.0667	156,205	0.0667

注：1. 上述数据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以上表格中总股本为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所持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
- 夏亮先生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辞去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夏亮先生所持公司股份自离任后锁定六个月。

二、其他相关说明

- 孙晓蔷女士、谢芳女士、夏亮先生和龙旭东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况。
- 孙晓蔷女士、谢芳女士、夏亮先生和龙旭东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晓蔷女士、谢芳女士、夏亮先生和龙旭东先生在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内未减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情形。

3. 孙晓蔷女士、谢芳女士、龙旭东先生严格履行了其在《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上市公告书》中作出的各项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孙晓蔷女士、谢芳女士、夏亮先生和龙旭东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未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鸿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8日